



彼岸花开

天堂很近，近得可以藏匿进心灵的角落；天堂很远，远得仿佛等候在生命的尽头。

中国农业出版社



higan bana
in blossom



山花 彼岸花开

这是城市里一群外来男孩女孩悲情的生命绝唱。
他们追寻着青春梦想，嘴里唱着坚强的歌。
天堂很近，近得可以藏匿进心灵的角落；天堂很远，

梅国建·著

中国农业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彼岸花开 / 梅国建著. —北京: 中国农业出版社,
2010. 8
ISBN 978-7-109-14789-8

I. ①彼… II. ①梅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0) 第135107号

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
(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2号)
(邮政编码 100125)
责任编辑 刘宁波 赵怀利

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开本: 720mm×1000mm 1/16 印 张: 14

字数: 180千字

定价: 25.00元

(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、装订错误,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)



序

这是城市里一群外来男孩女孩悲情的生命绝唱。

他们追寻着青春的梦想，嘴里唱着坚强的歌，眼里含着悲伤的泪，心里填满忧伤的记忆。

天堂很近，近得可以藏匿进心灵的角落；天堂很远，远得仿佛等候在生命的尽头。

一名记者因复杂的采访经历最终成为缉毒警察，寻找爱情传说的香港女孩亲历了千年传说的爱情结局；一名花样年华女孩为上大学在网络上出卖色相直至彻底堕落；一名在火灾中容颜被毁、在汶川地震中失去亲人的女孩与跨国贩毒集团毒枭的爱情末路；一名男孩为了寻找曾经的爱情长眠于异国他乡的“金三角”……

一切，有偶然中的必然，也有必然中的偶然。

每个人，灿烂的笑容背后，都深藏着人性挣扎的痛楚。

如果你的人生无比寂寞，那是因为你关上了心灵快乐的窗；如果你的生活充满痛苦，那是因为你紧紧牵住了不幸的手。

爱情被人生的风向扭曲得苍白无力，却又倔犟地生长。爱情之果欲欲萌生，爱情之树却已经承受不起那一份重量。

扼腕叹息。平凡的生命，普通的人生，经受不住沧海狂澜的冲击。抵达了生命的彼岸，才知道，生命的最美，在于曾经拥有的幸福，哪怕，很少，很少……

这仅仅只是一个美丽而忧伤的传说——

彼岸花。花分两种，红色又名曼珠沙华，白色又名曼陀罗华。

曼珠沙华色泽鲜红如血，常于秋分时节盛开在墓地旁边，花开时叶落，叶生时花谢，花与叶生生世世永不相见。

相传曼珠沙华开在通往地狱的黄泉之路，是冥界之中唯一的花。花香具有魔力，能够唤起死者生前的所有记忆。在黄泉路上，有一条河流称为“三途河”，是生与死的分界。河水能够根据死者生前的行为呈现缓、急和普通三种流速，因而得名，这条河流也叫“忘川”。当人的灵魂渡过这条河流，生前的一切便被遗忘在彼岸，灵魂就沿着曼珠沙华的指引走向幽冥之狱。

地狱的门口开满血红的曼珠沙华，如同鲜血铺成的地毯，将地面映成一条如火如荼的“火照之路”。然而，只要花中开出一朵象征圣洁的白色曼陀罗华，那么，所有的红色便会消退，地狱就会变成美丽的天堂。

关于彼岸花，还有一个传说——

很久以前，城市的边缘长满了这种美丽的花儿，守护花和叶的是两个精灵，花妖叫曼珠，叶妖叫沙华。

彼此守候了数千年花叶，可是因为花叶相错，他们从未谋面，两人都在疯狂地思念着对方。

终于有一天，他们决定违背上天的意愿见一次面。那一年，曼珠守护的红花和沙华守护的绿叶同时出现，花儿格外妖艳美丽。

他们的这一举动触怒了上天，于是曼珠和沙华被打入轮回，受到永远不能相见且生生世世遭受磨难的诅咒。

从此以后，曼珠和沙华守护的花叶便从城市消失，成为彼岸之花，盛开在通往地狱的黄泉路上。每一次转世轮回，曼珠和沙华都会想起自己的前世，他们发誓要永不分离，却又在无奈的分离中跌入了下一世的轮回……

1

网络是个亦真亦幻的空间，网络上的人，彼此隔着两扇紧闭心扉的门，一旦推开了门，两颗心灵或许就会迅速贴近，那时候，便会出现两种结局，要么盛开真诚的花，要么结成邪恶的果。

当然，也有彼此开了门，却又迅速关上，那么，也就不会再有故事发生。

凌寒和方雅是在QQ上认识的。

那时，凌寒在一家烟雾腾腾的网吧，刚用QQ把一篇散文发给晚报的副刊编辑，突然，QQ不停地闪烁，有人请求加他为好友。

查看对方的资料，凌寒心里微微一颤，对方的昵称叫曼珠，这是彼岸花传说里的一个名字，而且，这个人和他同在一个QQ群，这是一个聊天人数寥寥的新QQ群，凌寒无意间在网络上看到，因为觉得“彼岸花”这个群名很凄美，便加入进去。于是，凌寒同意了对方的请求。

上中专的时候，同宿舍的一个同学给凌寒讲过关于彼岸花的故事，从那以后他就喜欢上了这种花。当然，他也知道关于彼岸花的故事，只不过是一个传说，可是，这个传说竟是那样地凄美忧伤，以至于在他的心里，竟然凭空地生长出一片美丽的曼珠沙华。

方雅也曾听说过彼岸花的传说，于是，她给自己取了“曼珠”这样一个传说中的昵称。

很奇怪，许多听说过彼岸花传说的人，都想看看这种花，花叶的神秘、故事的凄美，足以引起人们探秘的欲望。

很多原本平凡的东西，一旦有了故事，便也就有了魅力。

凌寒还记得当时他和方雅在QQ上的对话——

“我查过资料，云南有一种叫做曼珠沙华的花——彼岸花，你见过吗？”

“没有，这种花开在我的心里。”凌寒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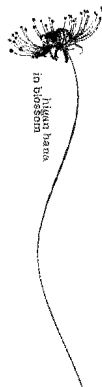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想来云南，能见到你吗？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我去年从北京大学毕业，在北京工作了一年，要回香港了，回去之前，我想看一看传说中的曼珠沙华，看到你用‘沙华’的昵称，所以加你，希望能为我做向导。”

“也许我并不能帮上你的忙。”凌寒说。

“我不会给你添麻烦的。看过你空间里的日志，写得很美。能告诉我你的电话吗？”



凌寒犹豫片刻，发过了自己的手机号。

两天后，方雅乘飞机抵达昆明。

从电话里得知凌寒在一家公园，方雅便乘出租车赶到那里。她没有告诉凌寒自己要去公园，她想让凌寒大吃一惊。

在公园里拨通了凌寒手机的时候，接电话的竟然是一个在自己身旁卖水晶饰品的商贩。

大吃一惊的人反而是方雅。

但在那之后，方雅从凌寒的口中知道了另一个故事，一个关于滇池和西山的传说——

很久以前，在滇池湖畔，一个美丽的姑娘和一个勤劳朴实的小伙子相爱，但一个地主看上了美丽的姑娘，于是设计将小伙子害死，扔到滇池之中，姑娘悲痛欲绝，仰面倒下，化作西山，满头青丝长成了西山的林木。西山因此又叫“睡美人山”，从远处看去，西山的形状就像一个仰面躺卧的少女。

这是一个长满故事的城市。

方雅喜欢上了这个城市。或者，是她已经到了寻找真正爱情的年龄。

2

午夜十二点，秦晓歌走出晴沙会所，他站在门口深吸一口气，然后长长地吐出来。KTV包房里烟雾腾腾，空气很污浊，再加上刚才一直声嘶力竭地唱歌，秦晓歌感到嗓子隐隐发痛，有种干裂了的感觉。

他知道，那是声带毛细血管破裂。

城市的夜色流光溢彩，远远近近闪烁的霓虹灯交相辉映。秦晓歌在灯影里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，他的心里猛地颤了一下，那个身影很像他的父亲。

此刻，那个身影正佝偻着腰向一个路人乞讨，路人旁若无人地漠然走过，那个身影便呆呆地顺着路人远去的方向看了好一会儿。

先走出晴沙会所的两名男同学和三名女同学已经站在街的对面，秦晓歌留在后面付账。今晚是他请客，为的是庆祝他和外语系的苏晓雪认识。

“晓歌，快过来！我们在这儿！”同班同学孟斌在街的对面招着手叫了起来。

与此同时，秦晓歌看到那个正在行乞的身影也朝他转过脸来，秦晓歌迅速地一扭头，然后转身冲进晴沙会所。

在会所的过道上，秦晓歌背靠着过道的墙壁，眼眶里忍不住涌出泪来。他掏出手机拨通苏晓雪的电话，“晓雪，我的钥匙好像掉在包房里了，我回去找找。等我五分钟。”

然后秦晓歌从会所的后门走出，在后门口拦下一辆出租车。

“到经贸大学。先往前门绕一下，我要接人。”秦晓歌说。

出租车绕到了晴沙会所的前门，停在三名同学身旁。秦晓歌拉开车门，“上车吧！”

三个同学略略愣了一下，接着迅速地上了车。

出租车往经贸大学方向开去，秦晓歌回头往后看了一眼，他六十来岁的父亲手里捏着一个破搪瓷缸，仍然在向过往的行人乞。

秦晓歌心里突然涌起一种罪恶的感觉，原来自己这几个月的生活费，父亲是这样为他筹来的，可是，他却把这些钱花在了灯红酒绿的娱乐场所去了。

他感到心里像压了一块石头，嗓子眼里像堵着一团棉花。

秦晓歌原名叫秦小哥，来自一个偏远山区的小山村。父亲没什么文化，识不了几个字，在取名的时候就给他取了“小哥”，后来这名字成了同学们的笑柄，于是秦晓歌自己改了名字，这一改名字倒显得有了几分诗意。

为了让秦晓歌上大学，他的家里已经债台高筑，他有一个比他大十几岁的姐姐，已经早早地在山村里嫁了人，秦晓歌到城里上大学是整个山村的荣耀，可是只有秦晓歌心里清楚，在同学面前，他这个山里孩子是多么寒碜。

一路上秦晓歌一言不发，到学校门口，大门已经锁上了，他们陪着笑脸叫门卫开了门。

回到宿舍的时候，苏晓雪的电话打过来了，“晓歌，我觉得我们并不合适，没必要把彼此拴到一起，不过，今晚还是要谢谢你！”

秦晓歌突然笑出声来，脸上的表情却异常僵硬，“谢谢你坦言相告，也不必为今晚谢我，你肯赏脸是我的荣幸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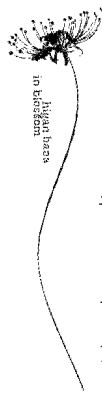
躺在宿舍的床上，秦晓歌一夜无眠。

3

凌寒在火车上做列车员。

他并不喜欢这份工作，但是有一些东西，并不是由喜欢和不喜欢来决定的。

从来到这个城市的第一天，他就把自己看做是一只候鸟，他在静静地等候，因为，属



于他迁徙的季节还没有到来。

不过现在他完全改变了这种想法，从在这里买下一套不大的房子，成了“房奴”群中一员的时候，他知道，一切已经由不得他了。他不敢轻易换工作，因为，每月一千多元的房贷是压在他头上的一座山，不仅压着他的生活，也压抑了他的心灵。

他不得不在每趟跑完整整五天时间的车后，利用四天的休息时间到公园里卖饰品。他有梦想，可是梦想被现实紧紧地束缚着，在这样的时候，有梦想的人比没有梦想的人更痛苦。

在这个城市里，除了单位的同事，凌寒还有一个未曾谋面的朋友，便是秦晓歌。

秦晓歌的宿舍里有同学装了电脑，由于家里穷自己没能买，夜深的时候，秦晓歌便常常借用一个同学的电脑上网。秦晓歌和那个同学有过协议，晚上大家休息时电脑让秦晓歌使用，但每次考试时秦晓歌要让那个同学抄答案。

在一次上网时，秦晓歌误打误撞地闯进了凌寒的QQ空间，在空间里读到一些精美的文章，其中有一篇凌寒写了一个穷孩子艰辛求学的纪实故事，让秦晓歌想起了自己的童年，于是秦晓歌在后面写了长长的留言，凌寒和秦晓歌便认识了，他们彼此把对方加为好友，凌寒又邀请秦晓歌加入了网络上那个成员很少但名字却很有诗意的QQ群——“彼岸花”，彼此没事又同时在线时，两人便互相倾诉漂泊异乡的惆怅。

方雅是照进凌寒心灵里的第一缕阳光。但几天之后，方雅回了香港。

或许方雅才是一只候鸟，只是在这个城市做了很短暂的停留。但是在离开的时候，方雅说过她还要回来，因为，她还没有见到彼岸花，在她的心里，也盛开了一片如火如荼的曼珠沙华。

凌寒在静静地等待着方雅，等待着方雅下一个迁徙的季节。他在一片充满希望的田野上，等待着下一个破土而出的春天。

他记得在他对方雅说完滇池和西山的传说之后，方雅曾经问他，“你相信世间真有亘古不变的爱情吗？”他茫然地摇头，“我不知道，爱情离我太遥远。”

他渴望爱情，但他不敢奢望方雅的爱情，因为他从方雅的口中知道，方雅的父亲，是香港一家有名的童装公司董事长，而他，只不过是一个寻找未来并且对未来充满迷茫的青年。

然而一个月以后，方雅还是来了。凌寒尘封的心灵里，荡漾起了春天的气息，阳光和



5

凌寒终于做出了一个选择，他要改变自己。

他已经被梦想束缚了很多年，算下来，至少有五年的时间吧。中专毕业时，他才20岁，五年里，他并没有虚度，他一边在业余时间写作，一边参加自学考试。他的新闻专业本科已经自考完毕，拿到毕业证和学位证的时候，他静静地回到那个家徒四壁的屋子里，伏在床上哭了一场。

这是他的另一种庆祝方式，让所有的辛酸和疲惫都随着泪水流出自己的身体。这一刻，他第一次有了一种柔弱的感觉。很多时候，人并不是天生的强者，只不过是没时间去软弱。当一个人置身于巨大的压力之下时，他已经顾不上哭泣，而是把精力集中到了寻求突破和自我救赎之上。

现在，他轻松了，在下次努力开始之前，他终于可以让己有那么一个软弱的时刻。

方雅又回了香港。

她的母亲欧阳倩打来电话，说香港的家中出了事，要她回去。

其实方雅回去也没有用，方雅父亲方振羽的公司——童阳集团出了一些事情，市场上突然出现了大批仿冒童阳集团的童装，给公司造成了很大的损失。后来经过多方调查，得知是一些私营的小厂在进行仿冒，生产了大量的伪劣产品，而在这之后，还有更深一层内幕——另外的一家竞争对手，为了抢占市场份额，采取了不正当的竞争手段，暗中收买一些小厂进行仿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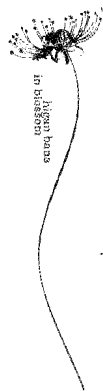
商战中的事情，方雅并不懂，她回去也是徒劳无益。但欧阳倩另有想法，她希望方雅回到香港，留在她的身边，并且到方振羽的公司里去工作。

方雅的心里仍然向往着昆明，那是一个春天般的城市，温暖，适宜爱情的生长。她像那些曾经到过昆明城中越冬的西伯利亚红嘴鸥，虽然回到了遥远的故地，但心里永远眷恋着另一个城市的气息，在那样的气息里，四季都开满了美丽的鲜花，爱情一样的鲜花。

凌寒抽空去市里的一家报社，他想找份做记者的工作。在他之前，这家报社也曾来过一些像他一样唐突的求职者，不过，他们都被委婉地打发走了。

他也不例外。

主编出于礼貌地翻看他的作品和简历后，告诉他报社目前不招人，不过让他随时留意报纸，如果有招聘时再来应聘。这当然只不过是句客套话。



华灯初上的时候，他终于忍不住饿，从三十元里拿出五元，在街边的一家小吃店买了一碗米线，不足三分钟的时间，碗里就连一滴汤汁也没有剩下。

钱只剩二十五元。

他在街边的一条石凳上躺了下来。父亲行乞给了他难以承受的刺激，可是现在，他和一个乞丐又有什么区别。

7

方雅发来短信，很奇怪地问了凌寒一个问题，“一千年的思念有多深？”

凌寒很诗意地回复说，“永永远远，生生世世。纵然再有一千个千年的时空，也容不下下一千年的相思。”

收到短信后，方雅幸福而陶醉地笑了。

下午的时候，市里的一幢居民楼发生火灾，报社的记者偏偏又全都都在外采访，那几天省里和市里都有好几个重要的会议，报社人手很紧张，于是主编把采访火灾的任务交给了凌寒。

在安排任务的同时，主编又大略地向凌寒交代要如何如何采访，他恨不得在凌寒的脑袋上挖个洞把新闻采访写作的知识灌进去。

凌寒却信心十足。

报社的司机把他送到了火灾现场。一下车，凌寒就抢先拍了几幅消防队员救灾的照片，然后搜集了解所有与火灾有关材料。

在现场，一名男青年几次挣脱拉住他的警察，想要冲进被火苗吞噬的楼房中去。他的女朋友被困在火楼里。

警察没有办法，干脆用手铐把男青年铐在警车内。男青年仍然不断挣扎，对着火楼大声喊叫，“林薇，你能听见我的声音吗？林薇，我在楼下！林薇，你一定要平安无事，知道吗？”

凌寒抓拍下男青年挣扎时焦虑、痛苦和无奈的表情。火势渐渐减小，消防队员从楼里背出一个女孩。警察放开了男青年。他立刻不顾一切地冲到被消防队员放到担架上的女孩面前，女孩的身上已经被大面积烧伤，头发完全烧光，只有半边脸能够辨出原本的面目，那是她用手捂住才得以保存下来的面容。

男青年紧紧抓住女孩的手，“林薇，你一定要挺住！林薇，你能听见我说的话吗？林薇，你不能死！无论如何，只要你能活下来，我们就马上结婚……”

女孩被抬上救护车，凌寒也紧跟着男青年钻了进去。

返回报社的时候，凌寒不仅交出了关于火灾事故报道的消息，同时还交出了一篇《大火演绎人间生死恋情》的通讯。

第二天，通讯在读者中引起很大反响，读者并不关心发生火灾的消息，但他们牵挂着那个不幸女孩的命运，更为灾难中真挚的爱情而感动。许多读者自发到医院去看望女孩，报社的热线也在后来的几天里一直响个不停。

主编对这篇通讯很满意。

凌寒很有新闻天赋。并且，他和那对在火灾中演绎生死恋情的青年成了朋友。

8

林薇就是那个被无情的大火毁掉容貌的女孩，二十五岁，一家软件公司的职员。

她离开远在四川的家，一个人孤单地游走在这个城市里。她和男友柯明认识缘于一家交友网站。

很多人的相识和相爱是因为亲友介绍，彼此在认识之前就已经把对方的家境和相关情况了解清楚了。可是，漂泊在一个城市里的外地人，他们虽然一样和许许多多的人交往，可是他们却又置身于一个在心理上漂泊无依的圈子，他们总是因为地域或者其他因素而与当地人有着一层微妙的隔膜。

因而，网络是他们彼此相识的一个平台。

林薇和柯明都曾经在那家交友网站注册，并且通过QQ聊得热火朝天。

慢慢地，相识了，林薇却发现柯明的家境远没有他资料上说得那么好。

柯明的家在滇北农村，家里除了父母还有一个哥哥，哥哥高中毕业就在家种地，柯明大学毕业后在城里的一家广告公司做广告设计。

不过柯明人很好，林薇觉得只要人好就行，其他的一切都是次要的东西。但和父母说起的时候，却遭到了父母一致反对。父母三天两头地给林薇打电话，要林薇回到成都去，但林薇却违背了父母的意愿，继续留在这个城市。

林薇在离公司较远的城边租了一套房子，房子不大，但房租便宜。

她和柯明认识不到半年，他们便同居了。

发生火灾的那一天是星期五，柯明去上班，而林薇和几个同事刚开发完一个软件，连续熬了好几个不眠之夜，于是，公司给他们放了两天假，林薇就在租住的房屋里打算睡上一



天懒觉。

在梦里她听到了窗户玻璃炸响的声音，睁开眼睛，火已经伴着滚滚的浓烟从窗子外面蔓延进来了。起先是窗帘着火，然后是紧挨着窗帘的沙发，再之后，林薇被浓烟呛得晕倒在地上一段时间，她是被消防人员灭火时从窗外喷进的水浇醒的，醒来的时候，睡衣已经烧焦了，身上很多部位的皮肤溃烂了，渗出黄色的液体，身上和脸上热辣辣地痛，像伤口浸在辣椒水里一样。

几个消防队员破门而入，林薇却又再次晕了过去。

现在，经过抢救和植皮手术，林薇的伤情逐渐好转，但是她的面容已经毁了。

一个女孩，往往把自己的容貌看得比什么都重要，林薇承受不了这样的打击，她曾用头使劲地撞击墙壁企图自杀，但被柯明及时发现并制止了。柯明没有再去上班，他每天都紧紧地守候在林薇的病床边。

“林薇，等你出院，我们就马上结婚，我会好好照顾你！”这是柯明对林薇说得最多的一句话。

在他说完这句话的时候，林薇的泪水总是夺眶而出，使劲地用牙咬着嘴唇不说一句话。

以前，如果要让林薇作出嫁给柯明的决定，林薇是下不了决心的。

因为，当爱转变成婚姻时，就不单单只是两个人的事，那个时候，爱和责任、情感与理智都将发生碰撞和融合。林薇的父母坚决不同意林薇嫁给柯明，这一点林薇是清楚的。

林薇从小就很少和父母在一起，她还有一个弟弟，弟弟比她小五岁，父母把更多的感情倾注到了弟弟的身上。

上大学前，林薇和八十岁的外婆还有舅舅一家生活在四川汶川的一个小镇上，那里是她的老家，父母在她高中时到成都开了一家茶楼，由于成都的住房太小，林薇没有和父母到成都，只有弟弟跟了过去。

林薇不知道柯明到底能不能给她稳定的生活，因而，她迟迟不能作出决定。

现在，林薇却作出决定了，她决定要离开柯明，尽管柯明一再地说要娶她。

林薇不愿意拖累柯明，一个女孩，如果容貌毁了，那么她的青春也就死了。除非，她能够用别的东西来弥补自己容貌上的缺陷。

9

秦晓歌在经商方面很有天赋。

他的这种天赋在他上大学一年级的的时候就表现出来了，只不过，他并没有把这种才能发挥得淋漓尽致。

大一的时候，他在报纸上读到一篇介绍市里一个奇石收藏爱好者的文章，于是他找到那位奇石爱好者，虚心请教奇石收藏的知识，并通过那个人认识了不少奇石收藏圈子里的人，那年暑假，他一个假期都在寻找奇石。

他的家在金沙江畔一个叫大湾子的地方，在那里，奔腾的金沙江由东北转向东南，江水在那里冲刷出一片平坦的河滩，河滩上散落着各种各样的石头。

秦晓歌隔三差五地就搬上一堆石头回家，村里人看了觉得不可思议，都说秦家这小子上学上坏了脑子，别人忙着把地里的粮食搬回家，他却只会往家里搬石头。

开学的时候，他背着几块图案奇特的石头去上学，并把石头以三百元或五百元不等的价格卖给了一个奇石收藏者，然后为自己买了一部手机。

他相信，他的那些石头里有更值钱的，只是他自己也估不出价格。

再次放假回家的时候，他的那些石头都被父亲派上了别的用场，父亲告诉他，那些石头圆不圆、方不方的，本来想用来砌猪圈，但是后来觉得难度太大，就全都埋到土里做猪圈墙壁的地基去了。

秦晓歌不敢拆猪圈，石头的另一种价值，他懂，父亲却未必懂，弄不好他要背上个败家子的恶名。他天天盼着家里的猪圈倒塌，这样他就能把自己的石头拿出来了，可是父亲有一门好手艺，那个猪圈盖得非常结实，看样子就是过上十年八年也不会有事。

于是秦晓歌的“宝藏”就只能一直“长眠”于地下。

这次离开村庄的时候，他另外捡了三块石头带出来。露宿街头的那一个夜晚，他就枕着三块沉甸甸的石头睡觉。第二天一早，他拿着石头去找爱好奇石的人，最终三块石头变成了一千二百元钱。

他不能去找工作，大学还没毕业，一来找不到好工作，二来他想要迅速地在这个城市里活出个人样来。

他漫无目的地在街上游走，他看到在街上摆地摊的人，忽然便有了主意，他要有更多的钱，只有有了钱，他才能在这个城市立足，才能在这个城市生活下去。

现在他可以住上二十五元一晚的小旅店，但他每天要赚超出二十五元的钱才行，否则用不了几天他就会身无分文。

他去了批发市场，批出一些新奇的玩具，然后在路边摆起了地摊。但是很不幸，东西



可爱的女孩。如果不是父亲行乞给了他莫大的刺激，他还继续留在学校里的话，他一定会想方设法博得苏晓雪的芳心。

可是现在，他心里非常失落。他知道，他只不过是一只漂泊无依的蛤蟆，而苏晓雪是一只高傲的白天鹅。

10

人世间总有令人意想不到的灾难，灾难会把日子变成黑色，再由黑色生长成为一种遍体鳞伤的记忆。

那是一场突如其来的地震，在盛夏的时候，林薇的老家汶川，一向平静的大地突然被撕裂，一幢幢楼房被撕扯得支离破碎，无数生命顷刻之间被撕裂的大地和楼房吞噬。

林薇躺在医院的病床上，她并不知道她的老家发生了地震，但当从到病房探视的门口中得知这个消息时，她最先想起了八十多岁的外婆。她拿起手机给汶川的舅舅打电话，电话却无法接通，由于地震影响，通信一直没有信号。

第二天，弟弟林刚从成都打来电话，告诉她父母都回汶川看望外婆了，可是汶川突然发生地震，现在，父母和汶川的亲人生死未卜，只有他一个人留在成都照看茶楼。

林薇突然决定要去汶川。她留意了新闻，汶川余震不断，此刻赶去汶川，能否找到亲人尚未可知，连她自己也有随时在余震中丧生的危险。

可是她还是下定了决心，一定要回汶川。经过几次手术，她的所有积蓄已经花完。火灾后，柯明从住处找到银行卡，现在两人的卡上都只剩几十元余额。

好在凌寒的报道起了很大作用，不少热心读者为她捐款，于是他们手里有了几千元现金，虽然出院的日子近了，但每天还是有不少人来看望她。

林薇没有和柯明说自己要回汶川，她也想要借此机会离开柯明。但柯明一直守在她的身旁。接二连三的不幸，柯明担心她的心里承受不了，害怕她出意外。

柯明每天晚上就趴在林薇病床的床头，就这样要么压酸胳膊要么压酸手臂地挨到天明。林薇住院的这些日子，也确实苦了这个纯朴的小伙，到现在为止他没有好好睡过一个完整觉。

天亮的时候，林薇从梦里醒来，她梦到了从前和柯明一起到公园游玩的情景。睁开眼睛时，太阳已经升起来了，阳光从窗外透了进来，让人觉得很温暖。可是这种温暖的感觉还没有持续半分钟，林薇的心里就又开始难受——无论梦里的幻景多美，只要睁开眼睛，现实就让她揪心地痛。

柯明还伏在床边睡觉，林薇心里忽然很疼惜柯明，就在这一瞬之间，她又进行了一番

离开还是留下的思想斗争。

柯明就在她剧烈的思想斗争中醒了，睡眠惺忪地抬起头来，林薇伸手帮他理了理头上的乱发。

“还记得我们原来常去的那家煎饼店吗？”林薇说，“我好想吃那里的煎饼。”

“你等着，我马上去买！”柯明说完便出了医院坐上公交车直奔煎饼店。

林薇从床头拿起便笺，写下一页留言放在枕头上，轻快地和病房里的每个人打招呼，告诉他们自己要出去一下，然后出了医院。

林薇在火车站买了一张到成都的车票，两个小时后，她便乘上这列火车，告别了这个给她无数美好憧憬和无限痛苦的城市。

11

凌寒最终留在了报社，他辞去了原来的工作。

就在林薇坐上开往成都的列车后两个小时，报社接到柯明的求助电话，林薇离开医院出走，手机一直关机，他希望通过报社寻找林薇。

这个采访任务落到了凌寒身上，于是，在第二天的报纸上，凌寒发出一条《林薇，你哪里？烧伤女孩离院出走下落不明》的消息。很快，火车站的工作人员打来电话，说在前一天看到一个脸上缠着绷带的女孩买票坐上成都方向的火车，很像林薇。

柯明和凌寒原先也做过这样的推断，这下推断得到了证实。

凌寒接到了新的任务——到灾区采访报道，顺便寻找林薇的线索。

他和另外一名赴汶川采访灾情的记者乘上了开往成都的火车。柯明也随同他们踏上了寻找林薇的行途。

一路上，凌寒和柯明不断拨打林薇的手机，林薇的手机始终处于关机状态。

到成都后，凌寒和柯明找到了林薇父母开设的茶楼。林薇的弟弟林刚已经把茶楼托给朋友代为管理，从林刚的那位朋友口中，凌寒和柯明打听到林薇确实回了成都，但现在，她已经和弟弟前往汶川寻找亲人去了。

打听到林薇的亲人在汶川的地址，凌寒和柯明便马不停蹄地赶往汶川。

通往汶川的交通已经中断，在成都至汶川的公路上，山体滑坡滚落下许多巨石，沿路到处是被阻滞和被砸坏的车辆。

警方和抢险救灾官兵的车辆随处可见，有不少人从灾区用双脚徒步向成都迁移，他们满面尘垢，其中一些人身上缠着绷带，不时有武警和部队官兵抬着在地震中受伤的人员从他们身旁经过。



林薇的舅舅家在汶川县的一个小镇，是地震中受灾较重的地方。

余震仍然频发，山坡上不时往下滚落着巨石。路面被震开了巨大的裂口，有的路面甚至被塌陷的山体埋住。抢险救灾部队前进的道路被阻断了，要救人还得先在余震中开出一条路才行。昔日美丽的土地已经沒有一栋成形的建筑物，到处都有地震遇难者的尸体，由于天气炎热，空气里已经弥漫起一股尸体腐烂的臭味。

抢险部队在艰难地掘进，掩埋尸体，扒开废墟搜救每一个活着的人——这是一条在与强大的自然灾害抗争的救援之路。

经过三天的冒险行进，凌寒和柯明终于找到了那个曾经的小镇。

此刻，那个小镇已经掩埋于废墟之下，那是一片流淌着鲜血和泪水的废墟，那是一片还在随着余震不断塌陷的废墟，已经完完全全地塌陷了，却仍然还在不安分地反复塌陷着。

毫无疑问，林薇在汶川的亲人已经全部遇难。在地震几天后，通信有了时断时续的信号，历尽艰险回到故乡的林薇和林刚，找到了舅舅家房屋的大致位置，然后凭着拨打手机听铃声的方式找到了亲人们的尸体，在掩埋了亲人之后，他们面对着那个已经没有一片完整瓦砾的小镇流了整整一天的泪，然后离开了这个被灾难和死神肆意蹂躏的地方。

他们不是自己离开的，在经历了巨大的悲痛之后，他们也想救其他活着的人，可是搜救部队发现了他们，便把已经筋疲力尽的他们转移出去了。没有经过专业救援培训，他们如果继续留在这里，早晚要被死神掳走生命。

柯明也被转移出去了。作为深入重灾区的记者，凌寒冒着生命危险开始了采访报道。在这里，生命如同风中飘浮的肥皂泡，无论多么绚丽，都随时会有破碎的可能。

12

地震的消息通过各种媒体传遍世界。

方雅从电话里得知了凌寒正在汶川采访的消息，当即乘飞机赶到成都。

一个柔弱文静的女孩，她去不了汶川。方雅在电话里告诉凌寒：我在成都等你，为了我们的爱情，你要活着回来！

凌寒流下了泪，在这片洋溢着悲情的土地上，他的心里有了一股坚毅的力量。他让方雅在成都寻找那个叫林薇的女孩。他推测林薇可能回了成都，因为除了她的父母在成都开设